

※ 研究動態 ※

關於我所編輯的《魯迅事典》*

藤井省三** 著 張季琳*** 譯

一九九七年九月，我曾經來貴所訪問一個月。一九九八年九月，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和東京大學文學部中國語中國文學研究室，締結了學術交流協定。三年後的現在，我從十月四日起，再來貴所訪問、蒐集資料兩個月。在訪問期間，得到文哲所各位研究人員的熱心照顧，非常感謝。

這次訪問的主要目的是調查臺灣和香港文化之間的影響、交流關係和有關二次大戰前期的臺灣文學。我從今年起得到日本文部省（相當於臺灣的教育部）三年的科學研究補助經費，研究主題是「香港文學的誕生和香港自我認同 (Identity) 的成熟」。過去兩年，我曾經出差到香港幾次，參加國際研討會並蒐集資料，但與臺灣則久違了三年。今年度因為東京大學給了我半年的特別研究休假，所以我才能到海外長期出差，並決定訪問臺灣，以調查臺、港文化關係，補充我三年前在臺灣所調查的二次世界大戰前期的臺灣文學。

一成為貴所的訪問學人，就能夠在各位研究人員的面前作一次研究報告，並得到各位研究人員的寶貴意見，這雖然是我很高興的事情，但同時也讓我特別緊張。不過，這次的報告，很幸運地得到貴所張季琳小姐幫忙翻譯演講稿，所以心情稍微輕鬆了些。

今年六月，當我收到鍾彩鈞主任寄給我的訪問學人邀請函時，本來我想要演講有關二次大戰前期臺灣文學——臺灣人日語作家周金波的作品。但是，因為七月、八月時，我一直忙著日本臺灣學會、日本中國學會和東方學會三個學會的工作，實在騰不出時間來考察、研究新的資料。而因為我原來的專業是研究二十世紀中國文

* 本文為 2000 年 11 月 27 日於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學術專題演講稿。

** 藤井省三，東京大學文學部教授，文學博士。

*** 張季琳，本所助研究員。

學，特別是關於魯迅的研究。對我來說，魯迅的研究報告在短時間內比較容易準備。因此，這次只好報告和我的訪問目的沒有直接關聯的魯迅問題。

我自發表碩士論文以來，就用比較文學和社會史的視點寫過幾本有關魯迅的書。最近的一本是我在一九九七年出版的《魯迅〈故鄉〉の讀書史》^①。魯迅的短篇小說〈故鄉〉，自從一九二一年發表以後，七十多年來看過這篇小說的讀者大概超過了十幾億的龐大數字。這群龐大的讀者們，是如何來閱讀〈故鄉〉的呢？在這一本書裏，我考察了有關中國人的〈故鄉〉讀書史。大致來說，民國時期的文藝批評家、中學國語教科書的編輯和國語教師們，被當時的中國人稱作「知識階級」，他們為讀者提示了解釋。到了人民共和國時期，共產黨的文教行政官僚，對所謂「人民」強制加上若干解釋。被這些解釋所誘導或引發反彈的中國大陸的讀者們，隨著自己的時代狀況而形成獨自的解讀方式。從這個意義上，可以說〈故鄉〉是不斷地被重新編排而成的文本。

〈故鄉〉最初登場的二〇年代，是一個充滿打破所謂軍閥割據和日本、歐美入侵的「半封建半殖民」狀況，要將有名無實的中華民國締建成民族國家局面的時代。〈故鄉〉雖然是描寫北京、上海大都市和鄉村，知識階級和農民、小市民間的隔離，知識階級卻將此解釋為：這是民族國家建設的起源的故事。民國被人民共和國取代之後，共產黨則將〈故鄉〉作為社會主義建設的神話作品來解讀。可以說在民國、人民共和國兩個時期，〈故鄉〉是述說民族國家建設的意識型態小說。我這一本書，主要是考察由〈故鄉〉這一文本所不斷編織而成的二十世紀中國的讀書史，並嘗試描繪出以〈故鄉〉為主軸，跨越七十年的國家意識型態的範例。換句話說，這是反映在所謂〈故鄉〉文本的生成過程中的近代中國文學的生產、流通、消費、再生產的「物語」（ものがたり，類似中國的故事或傳說）。也就是描述讀者們在接觸作品時，所想像 B. Anderson 的所謂「想像共同體」的秘儀空間的歷史。《魯迅〈故鄉〉の讀書史》已經由中國社會科學院文學院的助研究員董炳月翻譯成中文，書名改為《讀者時空中的魯迅〈故鄉〉》，預定近年內由北京大學出版社出版。明年是魯迅誕辰一百二十週年紀念，日本三省堂出版社拜託我編寫《魯迅事典》^②。雖說是事典，其實只是二十萬字到二十四萬字的小事典，而且將日語翻譯成中文的話，字數將減少二至三成

① 藤井省三：《魯迅〈故鄉〉の讀書史——近代中國の文學空間》（東京：創文社，1997年）。

② 譯者按：藤井省三先生的《魯迅事典》，預定2001年11月由日本三省堂株式會社出版。

左右。因為三省堂的主編要求我編寫的，是一般大眾讀者也可以通覽的事典，所以我採取了大項目方式。《魯迅〈故鄉〉の讀書史》是以〈故鄉〉為主軸，分析近代中國的讀書史空間。經過三年後的現在，我重新閱讀了《魯迅全集》，將它解體為數十個大項目和數百個小項目後，再將它們重新組合成一個小金字塔型的《魯迅事典》。

《魯迅事典》分為五個部分，第一個部分是傳記。主要分成紹興、東京、北京、上海四個舞臺，來通覽魯迅的生涯。在這一部分，都市和魯迅相同，也是主角之一。例如，在東京這一舞臺，描寫了東京的鐵路、路面電車、郵遞制度的發展、升學率的急速上升和媒體傳播業的確立。著眼於此而形成的學習有「新書物觀」、「新讀書習慣」的全國性的新讀者階層和能接受以文學為職業者是「社會的新份子」的新認知。由於接觸了這樣的媒體傳播都市的洗禮，因此魯迅既沒有選擇在仙臺醫學專門學校所學習的醫學，也沒有選擇從亡命東京的章炳麟所學習的革命國學，而是選擇了新流行的文學。

第二部分是魯迅各作品的解說。拘泥於「事典」的所謂體裁、形式，而將一篇篇的作品重新閱讀研究，就會發現一些雖是微細卻新穎的事實。例如，魯迅研究的最基本資料是作品的執筆年月和發表年月的問題。北京魯迅博物館編輯的《魯迅年譜》^③、人民文學出版社出版的《魯迅全集》^④等等，都記載第一創作集《吶喊》中收錄的〈孔乙己〉，最初是發表在一九一九年四月發行的《新青年》第六卷第四號。確實，《新青年》第六卷第四號的目次上寫著：「一九一九年四月發行。」但是，同雜誌的底頁上卻寫著：「一九一九年九月一日出版。」哪一個才是正確的呢？根據《周作人日記》^⑤所記載，他是在三月十二日收到《新青年》第六卷第一號，在九月十五日收到《新青年》第六卷第五號，各十本。名義上，雖然第一號應該是一月十五日發行，第五號應該是五月發行，但實際上，是遲緩了二到四個月。因此，可以推定第六卷第四號的實際發行，應該是在六月。

又，因為《新青年》雜誌上發表的〈孔乙己〉，篇末註記有「這一篇很拙的小說，還是去年冬天做成的」這一句話，所以《魯迅全集》的註記等等，都指出這篇文章執筆於一九一八年末的可能性高。另一方面，因為收錄在《吶喊》裏的〈孔乙

③ 李何林主編：《魯迅年譜①—④》（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

④ 魯迅：《魯迅全集》全16卷（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1年）。

⑤ 常春責任編輯：《周作人日記》（鄭州：大象出版社，1996年），上册，頁755。

己〉篇末，加寫有似乎是執筆年月的「一九一九年三月」，而且在三月十日《魯迅日記》中寫有「錄文稿一篇訖，約四千餘字」一句。所以一般認為〈孔乙己〉是魯迅在一九一九年三月十日完成的作品，是繼〈狂人日記〉之後的第二篇小說。

但是，我計算〈孔乙己〉的字數，卻發現只有二〇〇〇多字，和三月十日《魯迅日記》所謂「約四千字」的記載不符合。另一方面，四月二十五日的《魯迅日記》則寫著：「夜成小說一篇，約三千字，抄訖。」到目前為止，學界都認為四月二十五日執筆的小說是〈藥〉，可是〈藥〉的字數大約有五千字弱。

〈藥〉這篇作品是發表在《新青年》第六卷第五號，該雜誌的封面和底頁都記載著「一九一九年五月出版」。不過，如同《周作人日記》所寫般，可以推定實際的刊行可能是在遲緩了四個月後的九月。而且《吶喊》所收錄的〈藥〉篇末，也寫有類似執筆年月的「一九一九年四月」。因此，雖然魯迅是在三月十日寫成〈藥〉，之後，在四月二十五日寫成〈孔乙己〉。但是，他在編輯《吶喊》時，因記憶的模糊，而誤將兩篇作品篇末的日期寫錯。這種可能性應該也不是沒有吧？

〈孔乙己〉和〈藥〉因為作品執筆日期的混淆而產生的問題，也發生在〈狂人日記〉上，這是會影響作品解讀的重要問題。因為最初刊載〈狂人日記〉的《新青年》第四卷第五號的目次和底頁都寫著「一九一八年五月十五日發行」。所以直到現在，學界都認為〈狂人日記〉的發表，是該雜誌發行月份的五月。但是，出版商上海群益書社將《新青年》第四卷第五號的廣告，登載在上海報紙《申報》是在六月十一日^⑥。《周作人日記》記載「受領《新青年》第五號十冊」是在六月十五日。《魯迅日記》記載「寄季市（許壽裳）《新青年》」是在六月十七日。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書《新青年》第四卷第五號兩冊寄達的日期是六月十八日^⑦。因此，《新青年》的實際刊行應該是在六月十日以後的事情。所以〈狂人日記〉的發表年月，也應該訂正為一九一八年六月才對。

由於發表年月的訂正，〈狂人日記〉的執筆日期也必須重新檢討。因為在這篇作品的開頭部分，有用文言文寫的類似「前言」的「（中華民國）七年四月二日識」一句話，所以在中國多數的魯迅〈年譜〉，將〈狂人日記〉的執筆日期定為「四月二日」。但是，這個日期也有可能是因為意識著清明節（春分後第十二天的節氣）而虛

⑥ 《申報》1918年6月11日第1版。

⑦ 《北京大學日刊》1918年6月11日「圖書館書目室布告」欄。

擬成的。《魯迅全集》於〈狂人日記〉的篇末註記有「一九一八年四月」。但是，孫用先生在《「魯迅全集」校讀記》中，早就指出「原刊未署年月」^⑧。也就是說，〈狂人日記〉初發表在《新青年》時，並沒有明記執筆日期。〈狂人日記〉和〈孔乙己〉等作品，同樣地都是五年後在被收編入《吶喊》時，才被新加上「一九一八年四月」的註記。歷年來學界屢有指出，魯迅將作品編入單行本時，常常在篇尾加上執筆年月；將單行本和《魯迅日記》對照，經常會發現不一致的事實。但是在《魯迅日記》裏，卻找不到有關寫作〈狂人日記〉的具體記載。如果說刊登雜誌的發行是晚了一個月的話，那麼，也可以檢討實際的執筆時期，有可能是晚一個月的五月。

我之所以重視這一個月的微細問題，是有理由的。北京《晨鐘報》（一九一八年十二月改稱《晨報》）在同年三月，擴充刷新了相當於社會版的「首都消息（本京新聞）」，在五月間，這一版陸續登載了精神醫院或吃人肉的相關消息。如：

五月一日「瘋人院將遷移」、「瘋婦食子奇聞」

五月十九日「孝子割股療親」

五月二十六日「賢婦割肉奉姑」、「賢婦割臂療夫」

關於這些報導，值得注意的是，除了五月一日的瘋母吃子事件外，其他三件都是孝子爲了父親、賢婦爲了翁姑、賢妻爲了丈夫而切掉自己的肉給人吃。而且這些吃人肉、被人吃肉的行爲，都被冠上「孝」或「賢」的儒教價值觀來加以讚賞。瘋母吃掉自己的孩子、孝子賢婦讓父母親吃自己的肉的現實，其中後者竟還受到媒體的讚賞。難道不能考量魯迅在目睹這些衝擊性的現實之後而執筆的可能性嗎？從這個意義上來說，我認爲〈狂人日記〉的寫作在五月的可能性是相當高的。

可以說，至少讀者在閱讀《新青年》雜誌上的〈狂人日記〉前，已經接觸到《晨報》的吃人消息，已經認識到「狂人」說真理、「正常人」狂妄的這種民國時期中國社會病態的一面。有關〈狂人日記〉的寫作、發表日期和《晨報》的吃人消息的報導，我準備另外以論文來詳細考察^⑨。

《魯迅事典》的第三部分，是和魯迅相關聯的人名，以及機關團體名的介紹。人名方面我想先介紹魯迅的母親魯瑞、兄弟周作人和周建人、魯迅妻子朱安、愛人

^⑧ 孫用編：《「魯迅全集」校讀記》（長沙：湖南人民出版社，1982年），頁73。

^⑨ 譯者按：〈食人都市の中の魯迅〉已收載於《中國現代文學》（漢城：韓國中國現代文學學會），預定2001年內出版。

許廣平、兒子周海嬰等周家一族，以及周作人、周建人兄弟的妻子羽太姊妹等人。其次，介紹魯迅恩師章炳麟、友人許壽裳、胡適等師友。我還沒決定，是否要介紹像陳源這種魯迅的論爭對手？另外，也介紹和魯迅有關係的外國人，像藤野嚴九郎、清水安三、內山完造等日本人師友，或愛羅先軻 (V. Eroshenko)、斯諾 (E. Snow)、史美德利 (A. Smedley)、但農契阿 (D. Annunizo) 等歐美的友人和醫師。其它對於魯迅有過影響的外國人作家、思想家們，例如夏目漱石、芥川龍之介、安得列夫 (L. Andreev)、果戈理 (Nikolai V. Gogol)、尼采 (Nietzsche)、托洛斯基 (Trotsky) 等人，也從比較文學、比較文化的角度來加以介紹。

機關團體方面，我特別注意從社會史的視點來介紹魯迅曾經求學過、曾經教過的學校，或曾經投稿過的出版社、報社、新聞社，以及曾有過關聯的文化團體和政治團體等等。

《魯迅事典》的第四部分，是魯迅的社會觀。在這一部分介紹魯迅對美術和電影的關心、對京劇的反感，還有他對酒、香菸、茶、糖果等飲食的興趣。魯迅在日本學習西洋醫學的另一方面，也對中國醫學顯示了深度關心。他自己雖然也收集藥草，調配藥方，但是在〈父親的病〉（《朝花夕拾》所收）作品中^⑩，卻故意攻擊中醫。他描述故鄉的中醫師們給父親的處方是「要原配，即本在同一窠中者」的「蟋蟀一對」和「問誰也不知道是什麼東西」的「平地木十株」，以及「用打破的舊大鼓皮做成」的「敗鼓皮丸」等等。之後，對於蟋蟀，他諷刺地寫：「似乎昆蟲也要貞節、續絃或再醮，連作藥資格也喪失了。」對於「敗鼓皮丸」，因為父親的「水腫」病的別名，也叫做「鼓脹」的關係，他挖苦地寫了：「水腫一名鼓脹，一用打破鼓皮自然就可以克服他。」

中國或日本的魯迅研究學者，直到現在都還是用「胡說八道」一句話，就一刀兩斷地處理了在〈父親的病〉裏登場的中醫處方^⑪。不過，根據我的調查，實際上《本草綱目》裏就記載著，這些中藥都有利尿效果，對「水腫」有治療效用：「蟋蟀，性通利，治小便閉。〔……〕治男婦小水不通，痛脹不止。」「紫金牛（平地

^⑩ 前揭《魯迅全集》，第2卷，頁284。

^⑪ 如紹興魯迅紀念館、廈門大學中文系編著：《「朝花夕拾」淺析》（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78年），頁105。彭定安：《走向魯迅世界》（瀋陽：遼寧教育出版社，1992年），頁53。

木)，時疾隔氣，去風痰。解毒破血。」其實，不但《本草綱目》，就是現代中國百科全書《辭海》，也在「蟋蟀」的項目解說：「主治水腫、小便不通等症。」解說「紫金牛」是：「主治肺癆咯血等症。」就連「敗鼓皮丸」，在《本草綱目》也作了如下的說明：「此是穿敗者，不言是何皮，馬、驢皮皆可爲之，當以黃牛皮者爲勝〔……〕治小便淋瀝。」還註記「今用處絕少」。我認爲紹興的中醫師之所以使用「敗鼓皮丸」，應該可以解釋，可能是因爲蟋蟀、平地木等普通中藥材，達不到預期效果，而盡知識極限地開了這處方吧。

魯迅曾在隨筆〈經驗〉敘述過《本草綱目》說：「這一部書，是很普通的書，但裏面卻含有豐富的寶藏。」^⑫他明明知道「蟋蟀」、「紫金牛」等是《本草綱目》上有記載的藥，卻又故意寫像這種誹謗中醫的隨筆。在這背後存在著魯迅複雜的思想葛藤，關於這一點，我想作比較詳細的解說。

《魯迅事典》的第五部分，是魯迅的解讀方式。這一部分我想提出一個問題，那就是：魯迅文學是如何在中國、香港、臺灣、新加坡、日本、韓國和歐美被受容的呢？事實上，去年的十二月，我在東京大學舉辦「東亞的魯迅受容」國際學術研討會議(Todai International Symposium)，邀請了東亞各國的學者二十多名，召開爲期三天的討論^⑬。其中包括十幾名中國學者和日本一百多名的學者。從臺灣也邀請了貴所的張季琳小姐、臺灣大學的梅家玲教授、政治大學的陳芳明教授和日本愛知大學的黃英哲教授參加。在第五部分的魯迅受容論，就是想要反映這次國際學術會議的成果。

《魯迅事典》的草稿，雖然現在只進行到第二部分而已，卻已經遇到許多的問題了。我想隨著今後的編寫，還會有更多的困難產生，希望中央研究院的學者們，能多給我一些指教。

^⑫ 前揭《魯迅全集》，第4卷，頁531。

^⑬ 譯者按：東京大學「東亞的魯迅受容」國際學術會議的一部分論文，已收載於《アジア遊學》25號「特集 東アジアが読む魯迅」（東京：勉誠出版社，2001年2月）。